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 業 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農護字第1150072096號



訂定「實驗動物之來源與適用範圍及管理辦法」。
附「實驗動物之來源與適用範圍及管理辦法」

部長 陳 駱 季